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在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后，就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卫生材料及一次性卫生用品生产项目——宠物垫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卫生材料及一次性卫生用品生产项目——宠物垫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充分保障了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公司就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因此，我们同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卫生材料及一次性卫生用品生产项目——宠物垫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页无正文，为《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张晓宇

张民

阎鹏

韩志红

2023年6月30日